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

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李青、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北京时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股东李青计划在前述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在前述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3,480,92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6%。股东北京时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时间”）、珠海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为宁夏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0年4月15日工商更名为珠海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时间”，珠海时间和北京时间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计划在前述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或者在前述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9,153,22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8.53%。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李青、北京时间及珠海时间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获悉截至2022年3月11日，相关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计划区间内，大股东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

展情况。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北京时间	集中竞价 交易	2021/12/13至 2021/12/15	32.39	3,262,672	1.45%
合计				3,262,672	1.45%

本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2、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占比(%)	持股数量(股)	占比(%)
李青	合计持有股份	20,574,859	9.16	20,574,859	9.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574,859	9.16	20,574,859	9.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北京时间	合计持有股份	14,959,677	6.66	11,697,005	5.2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959,677	6.66	11,697,005	5.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珠海时间	合计持有股份	4,193,549	1.87	4,193,549	1.8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93,549	1.87	4,193,549	1.8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 其他相关事项的说明

1、 公司股东李青、北京时间、珠海时间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

2、 公司股东李青、北京时间、珠海时间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公司股东李青、北京时间、珠海时间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等规定，在减持数量过半、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或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及时通知公司。

4、股东北京时间已于2021年12月15日通过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5、公司股东李青、北京时间、珠海时间的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6、公司股东李青、北京时间、珠海时间本次减持与2021年11月19日通过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一致，未违反相关股东在《招股说明书》中的承诺。

7、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公司股东李青、北京时间、珠海时间及时告知公司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配合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公司股东李青、北京时间、珠海时间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1日